

淄川区财政局文件

川财字〔2022〕56号

关于印发《淄川区“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年” 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有关镇、街道办财审统计管理服务中心，区直部门、单位：

为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，创新提升管理效能，我们研究制定了《淄川区“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年”活动实施方案》，已经局党组会议审议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

“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年” 活动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中央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，认真落实上级党委政府以及我区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要求，按照省市活动方案精神，着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，2022年在全区组织开展“预算绩效管理创新提升年”活动。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的重要指示、市委市政府“加速转型跨越，矢志走在前列”要求，以我区“品质提升、发展提速”为目标，创新体制机制和方式方法，压实绩效责任，补齐短板弱项，突出成本效益，到2022年末，基本建成“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”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深化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一体化融合，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、更可持续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健全工作推动机制，提升改革攻坚动能。

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进机制建设，凝聚工作合力，强化责任约束，推动改革任务落实落地。

1. 多方协同凝聚合力。扩大报送区人大绩效信息范围，进一步完善财审协同联动机制，创新计划共商、信息共享、成果共用、整改共促等工作措施，结合考核要求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调

度。“多向发力”构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新格局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）

2.压实部门主体责任。发挥财政部门牵头抓总作用，指导部门单位进一步树牢绩效理念，强化管理措施，发挥主体能动性。根据考核要求修订完善区直部门预算管理绩效综合评价指标体系，围绕预算管理的重点和薄弱环节开展评价，全面提升部门单位绩效管理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国库科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）

3.加强工作推进。结合“三全”体系建设情况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办法，更加突出结果导向和工作实效。继续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作为“一号工程”，确保“制度到位、人员到位、措施到位、成效到位”，如期完成改革目标。（责任单位：预算绩效管理科）

（二）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，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。

积极探索实现路径，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，深化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绩效管理结果应用，推动财政资金高效使用。

1.严格事前绩效评估。梳理区级到期政策，主动参与和指导部门做好拟延期政策、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，将评估结果作为填报项目库和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。选取部分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财政评估，扩大评估范围，加强结果应用，提高政策决策和预算安排的科学性。（责任单位：评审评价中心、

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)

2. 夯实绩效目标管理。指导部门规范设置部门整体、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,选取项目开展成本绩效分析,做实成本绩效指标。加强绩效目标审核,提高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完整性以及与预算资金的匹配度,使绩效目标真正成为编制预算和全过程绩效管理的重要依据。(责任单位: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)

3. 强化绩效运行监控。加强对部门绩效运行监控的督导,及时调度监控情况,提高监控成效。探索利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开展实时动态监控,有针对性地开展财政监控,及时发现并反馈问题,督促限期整改,推动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(责任单位: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)

4. 推动绩效评价扩围提质。指导部门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和绩效评价,加大对自评情况的抽查复核力度,切实提高评价质量。扩大财政重点评价范围,强化评价结果应用,督促部门改进管理、完善政策、调整预算,保障区委区政府重大政策更好落实。(责任单位: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)

5. 加强绩效信息报告与公开。督导部门按规定向财政部门报送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报告,深化绩效自评、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结果向人大报告机制,扩大预算绩效信息公开范围,丰富公开内容和形式,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(责任单位: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)

（三）探索重点领域绩效管理，提升财政运行综合绩效。

积极探索创新，扩大绩效管理资金范围，拓展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，不断提升财政运行综合绩效水平。

1.深化部门整体绩效管理。完善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机制，探索与重大政策和项目绩效管理有机结合的路径。区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范围实现全覆盖，推动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不断提升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）

2.继续实施政府预算绩效管理。选择3个镇办，开展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工作，全面分析财政运行状况，增强财政运行的可持续性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基层财政管理服务中心）

3.拓展绩效管理覆盖范围。积极推进政府性基金预算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保基金预算绩效管理，持续保证绩效管理覆盖“四本预算”。进一步探索政府采购、政府购买服务、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、政府投资基金等领域绩效管理，加强转移支付、政府债券项目绩效管理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的全面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、平台公司、各资金管理科室）

4.实施成本预算绩效管理。严格落实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选取部分项目开展成本预算绩效管理试点，扩大试点范围，通过成本绩效分析，核定项目成本，确定支出标准、评价标准，探索建

立“成本和效益并重”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）

（四）强化基础支撑体系建设，提升绩效管理质量和效果。

推动建立制度健全、标准科学、程序规范、方法合理、结果可信的预算绩效管理基础支撑体系，不断提升绩效管理质量和效果。

1.完善管理制度体系。根据省、市部署，研究制定社会保险基金等领域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，修订区级事前绩效评估、绩效运行监控管理等办法，丰富完善“1+2+N”制度体系，夯实绩效管理工作制度基础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、社会保障科）

2.优化指标标准设置。参照市级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，修订区级绩效目标编报模板，规范部门单位绩效目标设置。加强绩效指标库动态管理，完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，为各级部门开展绩效工作提供借鉴参考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、各资金管理科室）

3.推进信息化应用。积极向省财政厅建议献策，完善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绩效管理模块，将绩效管理深度嵌入预算管理链条，探索大数据在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应用，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效能。（责任单位：预算绩效管理科、预算科）

4.加强第三方机构管理。规范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行为，不断提高第三方机构自律意识。强化第三方机构业务

培训和质量考评，规范执业行为，提高执业能力和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财政监督和财政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科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

2022年是我区基本建成“三全”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的收官之年，各项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、头绪多，局属各科室、单位要充分认识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的重要性、紧迫性，精心组织、压实责任，抓紧抓好各项工作落实。

（二）突出结果导向，确保工作实效。

局属各科室、单位要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预算管理改革要求，找准绩效管理薄弱环节，突出重点、精准发力。在工作推进中，要严把工作质量，力戒形式主义，确保各项改革取得实效。

（三）注重宣传培训，营造良好氛围。

坚持送服务上门，积极开展业务培训和工作指导，增强各部门绩效意识。围绕成本绩效、评价质量提升等课题，深入开展调研，形成相关理论和实践成果。全方位、多角度总结宣传绩效管理工作成效，凝聚社会共识，营造良好氛围。